

**广州市 2025 年户籍家庭公共租赁住房  
常态分配资料清单**

# 目 录

家庭情况无变化承诺书.....	(1)
公共租赁住房常态分配选房承诺书.....	(2)
公共租赁住房户型选择承诺书.....	(3)

# 家庭情况无变化承诺书

\_\_\_\_\_家庭( 申请人: \_\_\_\_\_, 家庭成员: \_\_\_\_\_ )

现承诺:

本家庭现家庭人员结构、收入、财产等相关情况与原申报的情况( 详见附表) 一致, 未发生变化, 知悉家庭人员结构、收入、财产等相关情况发生变化需向户籍所在街镇递交家庭情况变更申报并审核通过后方可参加户籍家庭公共租赁住房常态分配。承诺遵守常态分配及公共租赁住房相关规定, 并承诺所填报的信息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真实有效, 如经核实存在虚假或隐瞒虚报等, 自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原申报情况表

姓名	与申请人关系	婚姻状况	是否本市城镇户籍	是否在本市工作或居住	证件号码	是否保障对象	家庭收入(元)	家庭财产(元)

签名( 申请人及家庭成员 ): \_\_\_\_\_

日期: \_\_\_\_\_

注: 申请人与家庭成员均须本人签名, 无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 如 18 岁以下人员) 应由监护人代签, 并注明代签人。

# 公共租赁住房常态分配选房承诺书

\_\_\_\_\_家庭( 申请人: \_\_\_\_\_, 家庭成员: \_\_\_\_\_ )

现承诺:

本家庭已知悉公租房常态分配系统摇号成功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应选择 1 套房屋配租。如未在 3 个工作日内选择房屋配租的, 视为放弃本次常态配租申请, 在 1 年内不可再次参加常态分配, 间隔满 1 年后可再次参加。放弃本次常态配租的申请对象自前述选房期限届满之日次月起重新轮候, 与公共租赁住房新申请对象一同由系统集中于该月最后一天自动随机产生公共租赁住房轮候号, 进入轮候册第三序列。

签名 ( 申请人及家庭成员 ) :

日期:

注: 申请人与家庭成员均须本人签名, 无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 ( 如 18 岁以下人员 ) 应由监护人代签, 并注明代签人。

# 公共租赁住房户型选择承诺书

\_\_\_\_\_家庭（家庭保障人口\_\_\_\_\_人），

申请人/家庭成员姓名	证件号码	是否保障对象

现承诺：

本家庭承诺自愿接受与家庭保障人口匹配户型以下的更小户型公共租赁住房，即4人及以上家庭分配三房一厅或二房一厅；3人户或2人户中2人均均为年满18周岁的家庭（除夫妻外）及父女母子结构的家庭分配二房一厅或一房一厅；其他2人户家庭分配一房一厅或一房（在“”中打√）。

本家庭已知悉在公共租赁住房首个合同租赁期内，家庭保障人口未发生变化的，不能以家庭保障人口与户型不匹配为由申请调换公共租赁住房。承诺遵守户籍家庭公共租赁住房常态分配及公共租赁住房的相关规定。

签名（申请人及家庭成员）：

日期：

注：申请人与家庭成员均须本人签名，无民事行为能力、限制民事行为能力的家庭成员（如18岁以下人员）应由监护人代签，并注明代签人。